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ST 万方

公告编号：2025-055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61,568.91	-8,070,102.85	-14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1	0.0034	-57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1	0.0034	-57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0.62%	-4.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833,348.03	302,116,014.80	-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894,277.86	151,056,738.54	-4.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8%	90,860,000	0	质押 冻结	90,860,000 90,860,000
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	19,569,400	0	不适用	0
覃金火	境内自然人	0.72%	2,253,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52%	1,613,888	0	不适用	0
丁桂珠	境内自然人	0.51%	1,600,000	0	不适用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51%	1,584,378	0	不适用	0
万孔明	境内自然人	0.46%	1,441,700	0	不适用	0
范墨君	境内自然人	0.39%	1,200,000	0	不适用	0
汤勇峰	境内自然人	0.38%	1,189,3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8%	1,170,59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汤勇峰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50,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事项

(1) 2024 年 9 月，持股 5%以上股东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阳农商行”）向公司发来《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双阳农商行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574 万股（公司总股本 311,386,5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7%），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 934.16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2025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双阳农商行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3,1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88%），剩余 6,23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12%）未实施减持。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2025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2025-009）。

(2)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因收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双阳农商行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双阳农商行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不超过 9,341,59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双阳农商行发来的《关于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6 月 6 日，双阳农商行合计减持了 146.0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持股比例由 7.27%降至 6.80%。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2025 年 6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2025-039）。

2、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事项

由于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十届监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十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后，公司组织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同时，组织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2 月 7 日、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至 2025-006、2025-010 至 2025-014）。

3、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玉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刘玉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刘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玉女士。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4、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变更事项

湖北腾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威机械”）和湖北九耀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耀精密”）原为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湖北新瑞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瑞光”）旗下控股子公司，即公司二级子公司。2024 年 11 月，腾威机械、九耀精密分别进行了股权变更，由公司二级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腾威机械 80%的股份、持有九耀精密 70%的股份，合并范围不发生变化。

2025 年 3 月，万方发展、新瑞光分别与王松桥（九耀精密创始人及股东）、熊友兵（腾威机械创始人及股东）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新瑞光、王松桥/熊友兵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的股权转让款支付和业绩补偿的权利义务均转移给万方发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

5、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事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 642.2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5.1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60.1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9,147.03 万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22,751.38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变更为：*ST 万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6、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新瑞光 68.88%股权的事项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自然人杨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新瑞光 68.88% 股权以 7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锐。同时，公司与孝感友联长鑫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友联长鑫”）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终止协议》，鉴于公司已通过本次股权转让退出新瑞光股东行列，友联长鑫此前委托给公司行使的新瑞光 30% 表决权委托已丧失权利基础，双方一致同意该表决权委托的权利义务关系正式终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瑞光的股权，新瑞光的财务报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交易对手方杨锐已按《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了首笔股权转让款 380 万元，并办理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6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2025-043）。

7、关于公司大股东股票质押违约处置

2024 年 1 月 19 日，大股东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源”）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春中院”）关于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台农商行”）与万方源等被告方之间债务纠纷的《民事判决书》（2023）吉 01 民初 127 号，判决万方源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9,0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8%）变卖后所得价款，用于偿还九台农商行的欠款本金、利息（包括逾期利息）以及违约金。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4）吉民终 222 号二审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根据吉林省高院出具的民事判决结果，若万方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086 万股被违约处置，万方源将失去公司大股东身份且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2025 年 5 月 30 日，万方源收到长春中院发来的《执行裁定书》（（2025）吉 01 执 119 号），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万方源质押的万方发展 9,086 万股股票。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经查询获悉：长春中院将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 10 时起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大股东万方源持有的公司股票 9,086 万股进行拍卖。

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因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未移交上述股权的处置权，长春中院已撤回拍卖。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通过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查询获悉：长春中院将于 2025 年 9 月 2 日 10 时起至 2025 年 9 月 3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大股东万方源持有的公司股票 90,86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8%）重新启动拍卖程序。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2024 年 5 月 30 日、2024 年 6 月 26 日、2025 年 5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7 月 22 日、2025 年 7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4-032、2024-046、2024-082、2025-038、2025-040、2025-047、2025-050）。

8、关于出售参股公司万方百奥 5%股权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北京华阳众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众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吉林万方百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百奥”）5%的股权以人民币 1,0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华阳众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万方百奥的股权由 25%变更为 20%，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阳众创已按《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了首笔股权转让款 530 万元，并办理完成了股权划转及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华阳众创累计向公司共支付股权转让款 830 万元，剩余 230 万元尚未支付。

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华阳众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剩余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1 月 2 日、2025 年 7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2024-083、2025-044）。

9、关于被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

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202025009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10、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

2025 年 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万方东巽虾青素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湖北省南北鱼科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北鱼科”）、长春市稻之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稻之渔”）共同投资 500 万元成立吉林省吉渔稻渔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渔稻渔”），其中，万方东巽认缴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南北鱼科与稻之渔分别认缴出资 50 万元，均占注册资本的 10%。吉渔稻渔自 2025 年 2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5 年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万方迈捷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吉林省植物油集团嘉实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油脂”）共同投资 500 万元成立吉林金穗粮韵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穗粮韵”），其中，万方迈捷认缴出资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嘉实油脂认缴出资 2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金穗粮韵自 2025 年 4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11、关于万方东巽竞拍土地使用权事项

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万方东巽虾青素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东巽”）通过竞拍取得白山市江源区自然资源局以挂牌方式出让的编号为 JYCBK-268-1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白山市江源区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万方东巽竞拍的土地将用于红法夫酵母虾青素项目的厂房和办公楼建设，可有效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万方东巽已累计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1,993.62 万元及分期付款利息 32.10 万元，万方东巽已将全部款项支付完毕。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2025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2025-019）。

12、关于盛鑫金属变更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事项

2025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了由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换发的《营业执照》，控股子公司白山市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了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湖南盛鑫精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吉林省白山市迁至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下湾路 28 号办公楼 301 室，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白山市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